

合同

编号： 11NMB0Q0887420226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昌吉回族自治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昌吉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2]1978号	基础通信服务	-	-	品牌:	1	项	2567.58	2567.58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567.58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伍佰陆拾柒元伍角捌分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2]1978号	其他运行维护服务	1	2567.58	一般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延安中路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3004800409022112435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